

检察底色绘新篇 司法为民再扬帆

卷首语：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出发。2023年，是白城“一三三四”高质量发展的开局之年，也是白城检察“工作争先进、创新争突破”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一年。白城检察两级机关一路走来，以党建精神赋能创新发展、以“枫桥经验”擦亮惠民品牌、以检察担当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以“护企安商”网络平台优化营商环境、以公益之心维护自然生态安全、以“首访全听证”化解矛盾为民解忧……前行路上，既有仆仆风尘，也有累累硕果，他们能动履职，笃行不怠，让一项项工作实绩见证——白城检察以法治力量服务大局建设、以检察工作现代化助力社会经济发展现代化的宏伟征程。

织密关爱网 倾情护少年

——白城市人民检察院开展开学季“法治进校园”系列活动

●本报记者 李彤君

今年9月开学以来，白城市人民检察院以校园法治需求为导向，联合市妇联、市教育局等部门共同开展了以“提升法律素养，远离违法犯罪”为主题的“秋日开学季，法治进校园”系列活动，引导未成年人增强法律意识，提高安全防范能力。活动中，他们先后走进白城市实验幼儿园、白城市第十四中学、白城市毓才中学、洮北区明仁小学、洮北区铁路第二小学，为在校师生送去了一堂堂精彩的法治课，用法治力量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在市实验幼儿园，检察官根据幼儿心理和认知的特点，开设法律小讲堂，利用趣味问答的方式，让小朋友们了解了什么是检察院、检察官、未检检察官和法律，普及了幼儿自护常识。通过开展体验小游戏活动，向小朋友们讲解了人身安全、交通安全、生活安全等知识，让小朋友们在学会遵守规则的同时更要学会避免成为受害者。

在市第十四中学，检察官化身网络安全官，针对青少年心理特点、用网习惯，告诫他们适度进行网络游戏、注意个人隐私保护等，结合网络安全视频，让学生们认识到网络安全的重要性。在反电信网络诈骗宣讲中，检察官介绍了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的形式及特点，以身边的真实案例给学生讲解了各类容易上当的电信网络诈骗陷阱，提高学生对电信诈骗的防范意识。

在市毓才中学、洮北区明仁小学，检察官以“理论讲解+观看视频+案例分析”的形式，围绕“什么是校园欺凌”“校园欺凌的类型”“校园欺凌有什么危害”“如何应对校园欺凌”等方面，以发生在学生身边的各类案例为切入点，引导同学们在日常生活中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明确法律底线和行为边界，增强自身法治观念，拒绝校



图为检察官在市实验幼儿园宣讲自护常识。

本报记者张殿文摄

园霸凌，远离校园暴力。同学们纷纷表示，宣讲令人受益匪浅，今后他们将认真学习法律、遵守法律、运用法律，既要在遇到校园欺凌的时候保护好自己，又要对校园欺凌说“不”。

在洮北区铁路第二小学，检察官重点围绕“什么是有组织犯罪”“什么是黑恶势力组织”“《反有组织犯罪法》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有哪些”“反有组织犯罪中未成年人需要承担哪些相关的法律责任”等内容，进行了通俗易懂的讲解，教育引导学生自觉抵制有组织犯罪侵害，并告诫学生遇到不法侵害时要及时向老师、家长以及公安机关等求助，防止黑恶势力向校园渗透。

自9月以来，市人民检察院“鹤小白法治宣讲团”讲师共进入5所中小学、幼儿园开展了8场普法讲座、座谈会，向在校师生发放“两法”宣传册、强制报告制度读本500余份，向校园赠送“未成年人普法系列宣传册”60

余套。讲师们以预防校园欺凌、强化网络安全意识、幼儿自护、《反有组织犯罪法》等专题，观看社会热点新闻、讲述真实案例等方式与学生们展开互动讨论，并结合法律法规进行解读，深入浅出地对中小學生进行预防违法犯罪和提高自我保护的法治教育。通过与在校师生座谈，在普及强化强制报告制度的同时，明确了强制报告制度联系人制度，督促校园积极与检察机关联动，形成未成年人保护合力，推动强制报告制度在校园“落地生根”，为孩子撑起一把“法治保护伞”，让未成年人在法治阳光下茁壮成长。

育人以法，润物无声。协助学校开展法治教育只是检察官作为学校法治副校长的工作之一，白城检察机关将继续延伸检察职能，持续关注未成年人教育、安全等问题，常态化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为未成年人筑牢法治“安全墙”，与其他相关职能部门携手共建平安校园。

党建赋能“益”路行 公益诉讼见初心

——洮北区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党员先锋突击队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李彤君



图为洮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前排左一）带领公益诉讼部门工作人员实地踏查黑土地被破坏现场。 本报记者张殿文摄

近年来，洮北区人民检察院积极探索党建、业务一体化建设，成立公益诉讼党员先锋突击队，着力打造“党建+‘益’路前行”特色融合品牌，激发基层党组织的内生动力，发挥党员骨干创新创业的支撑作用，推动党建工作和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实现公益诉讼工作跨越式发展。

他们始终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公益诉讼工作的指导思想，通过强化政治理论学习，补足精神之钙。抓实学习制度，确定每月主题党日活动内容，制定每周政治学习计划，明确教育内容。活化学习方式，坚持“创新+走心”，让主题教育学习“活”起来，把主题教育学习延伸8小时内外，增强“紧迫感”。用好红色资源，积极组织人员参观辽吉省委旧址纪念馆，缅怀革命先烈，赓续红色血脉，推进“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在党员心中扎根发芽，绽放光彩。通过一系列学习领会党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以及检察

工作创新发展理念，进一步把准政治方向、站稳政治立场，将“人民至上”“双赢共赢”“精准监督”等理念了然于心、践之于行。

在运用创新发展理念上，他们积极构建内、外部协作机制。对内，不断提高政治认识，做到统筹规划，把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到一起，形成从院党总支部署到党支部落实再到党员具体实施的党建引领新机制。对外，先后与洮北区林草长办公室签订了《关于建立“林草长+检察长”协作机制的意见》、与白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洮北分局签订了《关于建立保护老年人权益协作机制的意见》，秉持“群众需求在哪里，检察服务就延伸到哪里”的理念，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健全完善融合发展机制，形成了以“我管”促“都管”的新格局。

在党组织战斗堡垒引领下，他们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实现了公益诉讼精准监督。近年来，共立案生态环境和

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103件，占立案总数的59.53%。通过办案督促治理被破坏、损毁的草原2100余亩、耕地150余亩、林地200余亩。同时，大力助推黑土地保护，服务生态强省战略，充分发挥检察职能，加强府院联动，严守耕地红线，维护国家粮食安全。积极开展检察长巡田工作，对受理的盗挖黑土案件多次到现场调研查看恢复情况，与有关机关研究落实恢复和治理方案，对符合条件的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让良好生态环境成为人民生活质量的增长点。

水润民心，泽被万物。饮水安全事关人民群众健康福祉，也是新时代人民群众享受美好生活、追求幸福人生的应有之义。为把好饮水安全的“总闸门”，补齐饮水安全的“短板”，他们在整治农村饮用水安全隐患专项行动中，实地走访调查8个乡镇、101个村的300余处集中式供水泵房，与相关主管行政部门多次召开调度会、听证会，以专项攻坚战赢得了最后的胜利。涉事的12.4万余村民饮用水得到了健康安全保障，让干净水、放心水、稳定水源源源不断流入人民心间，滋润人民心田。该行政公益诉讼案被省检察院评为“大要案”。

在传递检察温情上，他们积极参加志愿服务，在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开展清洁城市大搞卫生活动中，党员们手拿扫帚、簸箕等清洁工具，化身城市“环保卫士”，清理垃圾，美化环境。通过身体力行向群众传达爱护环境、崇尚文明的公益理念，在助力基层网格化治理的同时，结合群众“微心愿”，分别为辖区居民、困难群众、孤寡老人送去了电饭锅、水壶、雨伞等生活用品，在为公益诉讼发展营造良好环境的同时，既提升了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又增强了党建活动的灵活性、灵动性，让党员们有了满满的荣誉感和获得感。

案”，逐案制定化解措施。运用检察2.0数字化办案平台，对环境保护、交通肇事、电信诈骗等业务数据进行科学研判，提出预防建议，将信访预防与平安建设深度融合。

窗口服务为民众 擦亮品牌惠民生

——通榆县人民检察院控申12309服务团队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李彤君

以便民为目标 加强窗口建设

通榆县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共有3名工作人员，均有多年控申工作经验。接待“窗口”以便民为目标，强化软硬件建设，助推全覆盖、各环节、规范化接待。在接待大厅，设立律师、民营企业专用通道，配置安检系统、防爆系统，安装接待2.0系统、办案2.0系统、政法涉法涉诉系统。在辅助接待区，设立远程视频接待室、检察长接待室、举报初核询问室、未成年人检察接待窗口、候谈室、律师会见室6个专用办公区。通过设置投诉箱、公布监督电话、工作人员挂牌接待等形式，强化对接待人员的监督力度。

该中心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手段及时排查涉检矛盾隐患和不稳定因素，及时介入引导，防止舆情扩散。严格落实领导带班、24小时值班和“零报告”制度，确保信息渠道畅通，握牢主动权。采取“三定三包”制度，有的放矢，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涉检上访事件发生。

以机制为保障 提升接待质效

强化服务意识，讲究方式方法，不断将经验做法提炼升华，形成有效机制，应用于具体实践，以提升接待质效。

严格执行《检察长接待制度》《检察院领导包案制度》《检律定期会商机制》《院领导包保办理首次信访案件工作制度》。来信来访做到“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以礼相待，展现检察机关亲和力。实行告急访、群体访、涉检访“三级预警”，制定应急预案，遇有重要紧急事项或重大



图为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用心、用情接待来访群众。

本报记者张殿文摄

突发事件，立即请示报告，并及时妥善应对，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涉检上访事件发生。

成立风险评估检查小组，定期对案件信访风险进行评估检查。扎实开展信访积案清理，分类建立信访积案“档

以接待为核心 办好为民实事

今年以来，接待来访人员106人，其中办理向本院民行部门分流案件5件、立案监督案件2件、司法救助案件7件。为有效弥补救助资金不足，他们动员社会力量开展“检察+慈善”活动，募集资金14万元。

融合履职提升首办质效，对涉及刑事、民事、行政及立案监督等信访案件，采取融合接待方式，同各相关部门第一时间提出让群众满意的解决办法，并快速落底。其中，在与民事部门共同接待农民工陈某某、聂某某因打工欠薪上访中，他们协助到被告凌某某户籍所在地查询并指导开具了失联证明，同时通过民事部门向通榆县人民法院制发支持起诉意见书，当事人诉求得到及时立案，收获良好效果。

对重点案件开展回访预防，今年对捕诉环节做出处理结论的268件案件中，逐案分析研判，针对重大敏感案件回访28次，回访率10.4%，对被回访人提出的诉求争取取现场解决，现场难以解决的及时上报分管领导，经过分析研究合力做好矛盾化解工作。其中，在对相对不起诉诈骗案举报村民张某某回访时，经过释法说理仍存在上访可能，承办人便和村干部再次到张某某家中，耐心细致地解答，使诉求问题得到妥善解决，化解了矛盾纠纷。

巡访接待就地化解矛盾，以“流动检察室”为切入点，搭建为民服务“连心桥”，与信访源头“零距离”。开展检察巡回服务11次，接待群众咨询来访137人，梳理出群众迫切需解决的法律难题5个，同本院相关部门共同制发检察建议5份，有效解决了农村饮水安全、因案致贫、焚烧秸秆污染环境、外来植物物种侵袭等问题。

为民服务是检察机关的根本宗旨，通榆县人民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热心解决群众实际问题，坚持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从人民利益出发，真正做到了“民有所呼、我有所应”。